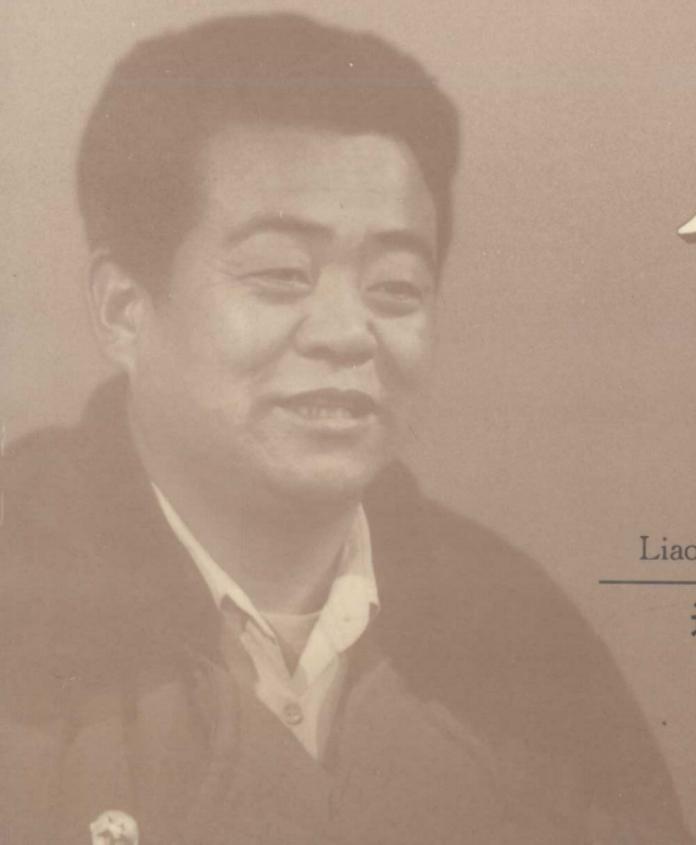


富沙河畔一颗星

李又新著

王文彦



LiaoDongWenXueShe

辽东文学社

富沙河畔一颗星——

王文彦

李又新著

本溪仁达印刷厂制版印刷

字数 100 千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4

1998 年 1 月第一版 1998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责任编辑:石 砚
责 校:朱 莲 封面设计:艾 旗

BLTZ—1997—29

定价:5.00 元

富沙河畔一颗星

王文彦

李又新著

辽东文学社

目 录

序 章	4
第一章 难忘那片黑土地	11
第二章 在山野的怀抱中	24
第三章 “两把刀”开了致富路	46
第四章 受灾人先伸赈灾手	70
第五章 有钱先想想孩子们	75
第六章 心里时刻装着众乡亲	80
第七章 可敬一颗公仆心	89
第八章 王老板和他的美满家庭	96
第九章 他的心中永远有一团火	109
第十章 生命之舟扬帆远航	115
后 记	120

王文彦简历

王文彦，男，满族。一九五二年三月十一日生于辽宁省法库县灯仕堡子乡巴尔山村的农民家庭。十四读完小学，开始学瓦工。一九七二年投亲到桓仁县铧尖子镇西堡村落户，在当时的生产大队创业连当技术员。一九七六年调到铧尖子镇基建队主管技术工作。一九八六年基建队解体，回村干零活维持生计。一九八八年自己成立基建队，白手起家，开始创业。一九九一年九月十七日，在村、镇政府的支持和当地群众的帮助下，组建了铧尖子工程公司（私营），任经理。现为省人大代表、桓仁县人大委员、政协常委，县工商联副会长。自一九八八年以来，连续九年被评为县劳动模范，市先进个体私营企业经理，学雷锋标兵。一九九五年被评为本溪市劳动模范，一九九七年又被评为市特等劳动模范。各种新闻媒体都先后报道过他的先进事迹。目前，他的公司已经发展为拥有二百六十人的正规化建筑企业，并打进了本溪、沈阳等地的建筑市场，他本人也成为拥有数百万元固定资产的农民企业家。

序 章

公元一九六六年盛夏。辽宁省法库县灯仕堡子乡巴尔山村。

神奇的青纱帐一望无边，象苍茫的大海，在蓝天白云下尽情地编织着一个又一个耐人寻味的美妙故事。一条曲曲弯弯的乡土路，穿过碧波荡漾的原野，在连绵起伏的丘陵中一直伸向遥远的天际间，给生活在庄稼院里的孩子们带来了一串串对外部世界的神秘遐想。火辣辣的太阳在大地上翻起了层层热浪，就连狗也躲在阴凉处伸着长长的舌头，眯起无神的眼睛，焦急地盼望着有一丝清风吹过来。外面没有一个人影，仿佛谁也不肯跟这位向着大地无私奉献光和热的太阳神稍有一点亲近。

然而清澈见底的无名河畔却是另一番景象。一群脱得光溜溜的孩子，象欢蹦乱跳的泥鳅鱼，一丝不挂地在河水里游来游去。他们互相追逐着，嬉戏着。河面上不时地泛起银铃般的笑声。孩子们一会打起了水仗，一会抓开了小鱼，一会又漂浮在水面上静静地仰望着迷人的蓝天。在酷热难当的夏日里，这条奔流不息的小河就成了孩子们独领风骚的乐园。

在乡土路面的热浪中，步履匆匆地奔走着一高一矮两个人。

这两个人是父子。父亲年近半百，一米六五个头，在男人的世界里算是中等身材。清瘦的脸象涂了一层谈金，刻满了深深的岁月纹。他梳着分头，两道浓眉下的一双大眼睛里闪烁着锐利的目光。仿佛能把整个世界都一下子就看穿。深蓝色的中山服，青裤子，一双家做的千层底的黑布鞋。在左胸前的上衣袋里，别着一支亮晶晶的钢笔。让人一眼就看得出，这是一位饱经风霜的老知识分子。不是教师，也是会计。儿子仅有十四岁，黑中透亮的娃娃脸上总是溢满着天真的

笑容，好象他拥有天底下所有的幸福。他留着小平头，一身经过母亲改制的粗布旧劳动服，蓝球鞋，后背上背着一个三横压两竖的军人式的背包。他挺着胸脯，一双明亮的大眼睛里洋溢着自信和自豪。真象一名刚刚穿起军装踏上征途的小战士，勇敢坚定，一往无前，沸腾的热血中充满了对奋进道路上的美好憧憬。

他们要到县城里去乘坐大客车，到省城沈阳去。父亲要送儿子到基建工地学瓦匠。

“学徒必须得勤快。要天天给师付打洗脸水、洗脚水、买饭、刷饭盒。出门在外，不象在父母身边，事事都得小心谨慎。师付的一个眼神，你就得知道他想让你干什么。一个小孩子家，要是没有这点机灵劲，人家师付能真心实意地教你学点技术吗？其实，学艺光等着师付教也不行，还得偷；老辈人常说，学艺就是偷艺。那就得处处留心，看着人家到底是怎么干的。师付领进门，修仙在个人，得钻进去，真正悟出道理来，手艺才能学成。手艺学成了，永远是自己的财产，谁也偷不去，谁也抢不去。要是没有点真本事，那就一辈子也别想离开庄稼地，脸朝黄土背朝天，吃苦挨累受大穷。文彦啊，你可千万要有点志气，闯荡出去，干出点名堂来，咱们就是不求光宗耀祖，也得在人前露露脸。我从小就了去住地方，学徒那阵子，比你现在小多了，也难多了。那时候打水扫地跑腿学舌铺床叠被，啥活不得干个到？就连师付的尿罐你都得给端到……”老人喋喋不休地告诫着儿子，生怕哪一句该叮嘱的话漏掉了，孩子没注意，日后惹出是非来。过了一会，父亲又若有所思地对儿子说：“年轻人出门在外，时刻都要做到三稳，嘴稳、手稳、腿稳。嘴稳，不扯闲话；手稳，不偷别人的东西；腿稳，不去不应该去的地方……”真是树老根多，人老话多。老辈子总结出来的经验之谈，由此看来，无疑都是最正确不过的了。儿女心头肉啊！一个年仅十四岁的孩子，正是上学读书的金色年华，而现在却让他离开家到一个陌生的地方去学徒，单枪匹马闯荡天下，他实在是太小了。当老人的能舍得吗？可是舍不得又有什么办法呢？生活所迫啊。挨肩八个孩子，六个上学念书的学生，自己又得了一身病，光靠

老伴一个人挑起这副家庭重担，也真是够难为她的了。要是不放孩子出去闯荡闯荡，挣几个钱来添补添补，都呆在家里大眼瞪小眼地受穷，那么缺柴少米的苦日子到啥时候才能有个头？再说孩子老困在家里，就是好孩子也给困傻了。自己小时候不也是九岁就在城里的买卖店铺当了学徒工吗？现在所差的就是孩子的书没念够……

“哦，唔。”儿子对于父亲的嘱咐和教育，也不管听清没听清，听懂没听懂，总是静静地听着。其实他的心早已经离开了唠唠叨叨的父亲，飞到了神奇的省城。省城究竟什么样，他不清楚，连一次都没去过。也别说省城，就连县城也没看见过一眼，乡里也只是开运动会时才去过一次。乡里和村里可是大不一样，什么都比村里的好，房子是砖砌的，起脊的上盖铺的是瓦，可真漂亮，村里的土坯房往哪里摆？路又平又宽，不象村里的小窄道坑坑洼洼，春天翻起浆来，人踩上去直颤乎，连车都不能走了。乡里的大街上人多车也多，不象村里那么冷冷清清。县城肯定会比乡里更好，那么省城能好到什么程度呢？他就没法想象了。不过他可从父亲的嘴里听说过，高高的楼房，好象一层层的房子摞在一起似的。底层人家的上面还住着人家。宽宽的大马路上铺着油漆，又直又平又光滑，跑多少车都不起灰。关键还是车，汽车，火车，做梦都想坐一坐。汽车已经看见过，村里来过，不用马拉，自己就能跑。像书上说的一样，怪着呢。可就是只能远远地看一看，连摸都没敢摸一下。火车呢，连看都没看见过。其实也看见过，只不过那是在书里和画上。高高的头，长长的尾，象一条龙。不，确切地说，象一排小房子连在一起。坐上去，一定舒服极了。可就是不知道省城里有没有小河。天热了，能洗澡吗？能摸鱼吗？•

父子俩急匆匆地赶到了县城，带着一身热汗，挤上了一辆快要开动了的大客车。

上了大客车，少年的一双眼睛可就明显地不够用了。他里里外外仔仔细细地尽情欣赏着。

大客车可真好，简直就是会跑的房子。不，这可比房子要好得多。玻璃窗还能拉开，就连座位也是皮子的，坐上去要比坐在家里的

土炕上舒服得多。与村子里的大马车比起来，简直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

“过一会咱们坐火车走吧。”下了大客车，父亲说：“我顺道去办点事。坐火车还能省点钱。”少年笑了。坐火车太好了，他真想再坐一坐火车。办事不办事省钱不省钱，仿佛倒是与他没有多大关系。自从离开了那片一年四季黑白黄绿四种颜色的庄稼地以后，摄入他眼帘里的一切都是新奇的。乘坐火车更是他向往已久的心愿。自从在画上看见火车以后，他就一直想坐。听说火车跑得比汽车还快。火车还会叫呢。怎么叫？象牛，象马，还是象刚才坐的大客车？

他们父子俩走进了铁岭火车站。

候车室里挤满了人。这么多人都是坐火车的吗？火车能装下吗？在火车里是坐着还是站着？少年有些担心了。父亲拉着他的手，找到一个僻静一点的角落里，靠着墙歇歇脚。那些长长的凳子上都已经坐满了人，连一点空地方都挤不出来。少年马上把后背上的背包放在地上，让父亲坐在上面舒舒服服地歇一会。经过一路颠簸，父亲的黄脸上好象涂上一层蜡，他太累了。幸亏细心的母亲在背包外面包上了一层塑料布，仿佛她早就知道这背包迟早是要放在地面上当板凳坐似的。不包塑料布，被子不就弄脏了吗？母亲真好。看着疲惫不堪的父亲，少年忽然想起了母亲。临走时，母亲拉着两个妹妹眼泪汪汪地一直送到村子口。他还觉得有些好笑。哭什么呢？又不是上战场。出门学艺干活挣钱不是好事吗？而现在刚刚离开家门还没到一天，他自己竟然觉得惘然若失了。这时，母亲、哥哥、姐姐和妹妹们的影子都一齐浮现在他的眼前。还有那只小花猫和那条大黑狗，绿油油的庄稼地，和小朋友们捉迷藏的时候不就往那青纱帐里钻吗？还有那条无名河，天热了小伙伴们就跑到河水里游泳，摸鱼，好玩极了。还有那平整光滑的场院，冬天大人打完场以后，就成了这些小淘气包们的乐园。落雪了，打扫出一块空地来，用短棍支起一个大片筐，里面撒些谷秕子，支棍上拴上一根长长的绳，人远远地藏着，待鸟们钻在筐下找食吃的时候，将绳子一拉，鸟们就罩在筐下了。然而

最让他恋恋不舍的，还是那书声朗朗的校园。经过六年苦读，他以优异的成绩考上了初中。但是却不能去念，因为家庭生活太困难了，支不起这笔学费。至于朝思暮想的大学，那就更得在梦中去读了。想着想着，少年顿时感到鼻子有些发酸。

“看住行李，我去买票。”父亲眯着眼睛歇息了一会。当坐在长凳子上的人们忽拉一下全站起来，向一个刚刚拉开白布帘的安着铁栏杆的小窗口拥过去，父亲也挤在人群里。卖票了，少年马上把背包背在后背上。母亲在家曾经再三叮嘱他，出门在外要格外精神点。别让小偷偷了东西。对呀，小偷要是偷走了行李，晚上睡觉盖啥？家里几口人才有一床被呀！

站台上挤满了人。

当轰隆隆的火车哧哧地冒着白气，冲过来停在人们面前的时候，父亲悄悄地告诉少年，这就是火车。咱们就坐着它到省城去。少年哑然失笑了。心想，我早就知道了。不是在画上看过吗？象倒是真象，可是没想到火车竟有这么高、这么长、这么大。他惊奇地睁大眼睛看着下车上车的人群，看着乌黑高大的火车头，看着一眼望不到头的车厢。他心中暗想，火车这么大，这么长，到底能装多少人？把咱们整个巴尔山村的人家和乡里跑运动会的学生们都拉来，恐怕也坐不满呢！

“出门精神点，别象个傻子似的。”父亲拉着少年的手说：“使点劲往上挤，上去晚了就没有座位了！”

父亲的话并没有说错。车厢里挤满了人，不但座位没有空的，就连过道和连接板上都挤得水泄不通。幸亏上车时挤得快，不然的话就连车厢里都进不来，恐怕也就只有把车门的份了。父亲吃力地从少年后背上拿下背包，咬着牙举到行李架上去。短短几分钟的挤车，就把病魔缠身的父亲累得大汗淋漓。瘦瘦的脸上象挂上了一张黄钱纸。少年站在挤得透不过气来的通过道上，眼睛里早已经没有了刚才上车前的那种新鲜感。一种莫名其妙的忧郁象阴云一样笼罩在心头，出门可真难。望着站在身边疲惫不堪的父亲，他的心里真象刀扎

的一样难受。

走出了沈阳火车站，古老的省城在这位十四岁的少年眼前，展现出了一个童话般的新奇世界。

宽阔的站前广场上，人头涌动，接踵摩肩。矗立在广场中心的纪念碑上，一辆坦克车高高地扬起炮筒，象凌空展翅的雄鹰。父亲告诉他，这就是当年苏联红军开进沈阳时，第一辆冲进城里的坦克车模型。把它放在世人瞩目的纪念碑上，目的是为了教育后代，让大家都牢牢地记住，我们今天的幸福生活来之不易。我们每一个人都要用诚实劳动来努力建设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父亲说着又指着矗立在宽阔马路两边鳞次栉比的高楼大厦告诉少年，你现在去跟师付学习瓦匠技术，将来就是要盖这样的大楼房。

少年把贪婪的目光从宽阔笔直的柏油马路上收拢回来。他的好奇心也从那些往来穿梭的大小车辆上迅速转移到这些多姿多彩的高大建筑物上来。啊，外面的世界真精彩！望着眼前色彩斑斓的迷人街景，他早把旅途的疲劳和挤车的烦恼都忘到了九霄云外，稚嫩的笑脸象初绽的蓓蕾。

“我将来一定要盖起高楼大厦来！”在父亲面前，少年象一名刚刚入伍新战士向首长表决心一样，吐露了自己的肺腑之言。父亲爱抚地看着性格倔强的儿子，欣慰地笑了。

父子俩来到了建筑工地。

紧张繁忙的建筑工地和车水马龙的站前广场截然不同。映入少年眼帘的又是另一番陌生的景象。马路边长方形的红砖围墙里，一栋八层楼房的主体框架已经拔地而起。靠围墙摆放一垛垛红砖和一堆堆沙石，长方形的水泥垛上盖着宽大的苫布。楼下搬运红砖沙石水泥的工人们往来穿梭。搅拌机有节奏地转动着，高大的塔吊扬起长长的臂膀，摆在吊盘上的红砖垛和装满混凝土的手推车被轻轻地提起在半空中，又稳稳地落在跳板上。站在跳板上的几位身穿劳动服的瓦匠师付手拎大铲，正在紧张地忙碌着。跳板下张开了一片宽绰的安全网。

少年立刻被眼前这个热火朝天的劳动场面激动了。他下意识地挽起了袖子，好象马上就要跑上楼去跟着大干一场似的。

父亲望着跃跃欲试的儿子，笑得更加开心。

“就是这个活。”父亲指着悬在半空中跳板上忙忙碌碌的人们告诉少年：“那些人就是瓦匠。你就跟他们学技术，象他们那样干活。”停顿了一下，父亲忽然又担心问儿子，“你能行吗？”

“一定能行！”少年坚定地回答。他紧紧地握起了小拳头，一双大眼睛里闪烁着灼人的光芒。

从此，这位少年就开始了他的挑战人生。

这位胸怀大志的少年，就是本书的主人公，未来驰骋辽东建筑市场的农民企业家：

王——文——彦

第一章 难忘那片黑土地

不热爱故土的人
也不会热爱生活
因为故土是他的母亲

高粱米大楂子，养育了一代又一代勤劳质朴粗犷豪放的东北人。
红高粱黄玉米全靠这片黑土地。

黑土地肥得流油。冰融雪化春风送暖地面见干的时节，在齐腰深的枯蒿干草上点起一把火，烧出一片焦黑土来，用棍子在地上捅个眼，放进一粒高粱种或玉米种，到了金秋十月，等待收获的准是一穗喝醉了酒的红高粱或两棒金灿灿的玉米。难怪我们聪明的祖先在寸土寸金的关内挤腻了，就冲出关外来跑马占荒。一袋旱烟一把火，一柄弯弯犁杖一头老黄牛，硬是把这一望无际的茫茫荒原变成了一碧万顷的片片良田。也许正是因为这片黑土地的肥沃，才引起了内贼外寇的巧取豪夺。战争的烽火和统治阶级的重压盘剥，榨干了黑土地里的油水，累断了奴隶们的腰筋，也搅乱了人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平静的田园生活。青年人纷纷外出谋生。一个年仅九岁的名叫王佐汉的少年，毅然离开了父母，随着奔流的人群，从一个小小的自然村来到了省城沈阳，在一家店铺里学徒站柜台。小佐汉手脚勤快，聪明伶俐，机敏过人，很快就受到掌柜的赏识。在空闲时间里，掌柜就教他打算盘，教他读书，教他写毛笔字。凭着那忠于职守的敬业精神和谦恭温和的为人处事，在三尺柜台里，一站就是二十多年。而立之年时回到家乡与二十芳龄的本村少女王文彩结为伉俪。一双儿女相继降生后，他也只能来往于家乡与省城之间，承担着艰辛的人

夫人父的责任。夫妻俩一年之中的大多数时间都是在这条无形天河的两岸过着牛郎织女的生活。解放战争的枪声，拨开了东北上空的乌云。黑土地带着百孔千疮，又重新回到人民群众的手里，安祥地供养着它的主人繁衍生息。几十年奔波在外的王佐汉也离开省城，回到自己的家乡。从此以后，他们就在安静的田园里夫唱妇随，共享天伦之乐。

辽宁省法库县灯仕堡子乡巴尔山村，就座落在这片荒原上连绵起伏的丘陵之中。一条渊远流长的无名河不知疲倦地在村边昼夜流淌着。她象一位慈祥善良的母亲，把自己甘甜的乳汁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无私奉献给这片黑土地，辛勤哺育着繁衍生息在沿河两岸一代又一代的炎黄子孙。春风吹来了，红太阳洒下了温暖的光辉。冰雪悄悄地融化了，滋润着嫩绿的小草钻出了土层。百鸟欢歌，长鞭摇曳，黄牛奋蹄，到处散发着泥土的芳香。山坡上姹紫嫣红的野花，眺望着田野里绿油油的禾苗。经过夏日的暴晒和狂风骤雨的洗礼，红高粱黄玉米在天高云淡的金秋十月，给辛勤的耕耘者带来了丰满的馈赠。

解放后的巴尔山村，也象黑土地上的一切自然村落一样，热情接纳着所有真诚归来的游子。王佐汉就是其中的一个。当时村里缺少文化人，已愈不惑之年的王佐汉也就有了用武之地。不管是算盘还是毛笔字，都派上了用场。此时的王佐汉已经是两个儿子三个女儿的父亲。三女儿王淑仁刚刚呱呱坠地。对于这位久居闹市自学成材又有点文化的商人来说，田园生活尽管清贫，但一家人团团圆圆，尽情地享受着天伦之乐，倒也感到心安理得，总比独身在外要好得多。

王佐汉的妻子王文彩，是一位典型标准的东方淑女。她勤劳俭朴，温顺善良。在公公婆婆膝下，她是孝顺的儿媳妇；在丈夫身边，她是贤惠的妻子；在儿女面前，她是善良的母亲。她每天起早贪黑地操持着家务。把屋里屋外，院里院外都收拾得干干净净、利利索索。鸡鸭鹅狗猪，家禽家畜应有尽有。不管丈夫在不在家，她都承担着自家田地里的大部分农活。没有小孩时，她就是庄稼地里的一把好手。生

了孩子之后，她也不甘示弱。哺乳期间，她在田地干活，不能及时给孩子回家喂奶，乳房鼓胀胀的；疼痛难忍，她就悄悄地把奶水挤到黑土地上。后来孩子多了，她就手里领着大的，背上背着小的。每天都在田野里无悔无怨地操劳着。看着王文彩屋里屋外的一手好活计，乡里乡亲无不交口称赞。他们都从心眼里羡慕老王家有福，摊上一个贤惠能干的好媳妇。

一九五二年三月十一日，朝鲜战场上依然枪炮轰鸣时，在巴尔山村的一个满族人的农家小院里，一个顽强的小生命却安然无恙地降生了。这就是王佐汉的第六个孩子，也是第三个儿子。黑胖黑胖的小圆脸，一双毛茸茸亮晶晶的大眼睛，格外讨人喜欢。王佐汉在欣喜之余，翻着说文解字的线装古书，给他这个可心的儿子起了一个好听而又有意义的名字——王文彦。彦者，有才学也。这个称心如意的名字带着老人对下一代前程的美好憧憬和热切期盼，将伴随着一个佼佼者拼搏奋斗的一生。王文彦一周岁时，长得虎头虎脑，一双毛茸茸亮晶晶的大眼睛里闪烁着聪明和机灵的目光。过生日那天，老人在他的周围摆上了好多物品。书本和文房四宝各种工具玩具应有尽有。大家都拭目以待，看他先去拿什么。据老辈人传说，孩子在过周岁生日这天，他手里先拿什么，长大以后就干什么。而王文彦的小手第一个抓起来的，竟是一本书。老两口顿时乐得眉开眼笑了。这孩子将来长大了一定能念大书，没白给他起这个好名。王文彦的小手紧接着又抓起了一把瓦匠用的大铲。啊，这孩子长大了还会干瓦匠活。盖高楼大厦，文武双全，这就更是锦上添花了。可怜天下父母心，他们对儿女的前途，总是寄予无限的希望。常常把自己没有做完的好梦，真诚留给下一代。无情的客观现实偏偏总是让人们的好梦落空。在周岁生日时第一把就抓起了书本的王文彦，竟是一个淘得出奇的淘气包。他从蹒跚学步那一天开始，就表现出了那种无所畏惧勇往直前的挑战性格。当他试探着自己独立地迈出第一步的时候，趔趔趄趄地没有站稳，跌倒了。但他既没有哭，也没有叫，而是继续挣扎着站起来，再迈第二步。他还没等走稳，就又开始学跑。王文

彦每次和小朋友们赛跑时，他都必须争第一。不然地话，他就要一直和人家比下去，跑不上第一他是不会善罢甘休的。

王文彦从小不仅性格倔强奋勇争先，还心灵手巧，学什么会什么。他从懂事那天开始，就看见什么学什么。看见人家割草，他也拿起小镰刀跟在后面学着人家的样子割草。看见人家砌鸡架，他也把自家院子里的土坯搬到屋檐下，一块一块地砌成墙。到了七岁八岁淘气嫌的时候，他的胆子大得仿佛就连老虎嘴上的毛都敢去拔了。

王文彦和他们这些小淘气包们，一年四季都有自己的快乐天地。

春暖花开的时节，门前的小山包上，就是王文彦他们这些学龄前儿童的好去处。

爱美之心，人皆有之。在这一点上，是不分男女老少的。巴尔山人喜欢采野花，更喜欢采野菜。人们利用在田间地头歇息的时间也要折回一把野花，插在瓶子里装上水，能新鲜好几天呢。尽管庄稼人没有更多的闲余时间去栽花种草，但对于大自然的恩赐，他们还是舍不得轻易放弃的。人们在折野花的同时，总不会忘记采回一筐野花来，用开水煮熟了蘸酱吃。在这个季节的屋子里，是无论如何也圈不住王文彦的。他和小朋友们学着大人的样子，也跑到山坡上山岗上去摘野花采野菜。但他们却不拿回家，而是就地摆起“家家”来。小朋友们有当“爹”的，有当“妈”的，有当“新姑爷”的，也有当“新媳妇”的。吹喇叭抬轿子上坟烧纸种地喂猪，各种家庭生活中的小节目，小朋友们都表演得活灵活现。他们玩累了，玩困了，有时就在暖洋洋的太阳光里，躺在他们自己砌成的“炕”上睡着了。每天晚上，当他们躲着父母的眼睛悄悄地溜进屋子里的时候，浑身上下找不出一点干净地方，整个就成了一个小“泥人”。母亲看见了，除了照着小屁股拍两巴掌，以示警告外，也是无可奈何。

夏日里，村边那条无名河又成了王文彦和他的小伙伴的乐园。

王文彦的胆量确实大得惊人，他第一次下河时，也曾经记得妈妈说过河水能淹死人，不准下河洗澡。但他那时毕竟还不知道河水淹人的厉害，就偷偷地跟着哥哥们来到了河边，看人家怎么跳，他也就

跟着怎么跳，直到乱蹬的小脚丫够不着河底，灌了几口“老汤”被哥哥们抱上岸来之后，他这才知道游泳还得学，不是天生谁都会的。哥哥们也怕小弟弟再淹着，于是就撵他回家。可是他说什么也要下河学游泳。哥哥们拗不过这个倔强的小弟弟，实在没办法，也就只好在岸边的浅水处一招一式地教他学游泳。真是心有灵犀一点通，没过多久，他就成了小朋友中的游泳健将了。狗刨、蛙泳、仰泳和扎猛子等各种游泳姿势不仅样样精通，而且还能在不断变换中游出个新花样来。小伙伴们也象泥鳅鱼一样在河水里自由自在地游来游去。一会狗刨，两只小脚丫在自己的身后扑通扑通地溅起高高的浪花。一会又象青蛙一样，轻松地摆动着双臂，潜在水里匍匐前进。小脑袋一会钻出水面，一会伏进水里，有时还仰面朝天地“躺”在水面上“睡大觉”。那段与水族们为伍的快乐童年，在王文彦的头脑里，留下了许许多多永不磨灭的印痕。他至今回忆起来，还觉得其乐无穷。他在不惑之年时，还在桓仁水库游过泳。在那么宽的水面上，他竟然畅游了一个来回，仿佛又回到了幸福的童年。

秋季里大人们在庄稼地里搞大秋收，王文彦就和小朋友一起四面八方地搞小秋收。豆地里的“黑天天”，芝麻地里的“打瓜”都是他们口中的美味佳肴。钻出了遮天蔽日的青纱帐，在漫无边际的豆地里捡来一些拉在垅沟里的豆枝，抱到地边上点火烧熟了，伙伴们就团团围着灰堆捡豆吃。咯嘣咯嘣地嚼完“烧毛豆”，一个个都成了黑嘴巴头的小花脸。

冰封雪盖的严冬，对于王文彦和他的小朋友们来说，更有无穷的乐趣。到河面上去滑冰，在场院里扣鸟，都是乐不思蜀的趣事。但最好玩的，还是在屋檐底下掏鸟窝，不过那得担点风险。也许正是因为担风险，那才比别的玩法更有意思。谁家的屋檐让你随便掏？不让掏也得掏。对于聪明机灵的王文彦来说，仿佛人世上根本就没有能难住他的事。他派两个小朋友在前面放哨侦察。一旦发现“敌情”，先要想办法缠住“敌人”。实在不行时，就吹口哨向后面发出报警信号，掩护撤退。一切安排妥当以后，他就带领大一点的小伙伴们登着